

# 吳大猷性情中人

(一九九二年五月初刊·二〇〇一年十月重刊)

## ●康 僑

### 應邀將赴大陸開會

中央研究院院長吳大猷博士，五月底赴大陸訪問。這是他去國四十餘年後，首次重返故土，在此以前，中共學術界曾多次邀請他回大陸開會，皆被他婉謝，一方面是自己不喜歡的事，硬着頭皮去做，另一方面是政府政策不許公務員直接與中共接觸。還有一個原因是自己不喜歡旅行，更討厭酬酢，再加上他的直言無諱，深恐說溜了嘴，使人下不了台。

對中共政權他有太多看不慣的地方，以他率直的性格，到時候很難控制住嘴巴。所以避免得罪人最好的辦法就是不去。

這次是他的老友，大陸著名物理學家周培敬的九十大慶，學術界定於六月一日至三日在北京舉行「流體力學和理論物理國際研討會」，藉此慶祝，他與周培敬過去同任教北大物理系，私交甚篤，兩人因四十餘年未見，而今均已鬚髮，均希望見面，重敍舊情。這是他決定赴大陸的主要原因。

另外還有他的學生物理學諾貝爾獎得主楊振

寧、李政道傾力邀請老師前往，並先出席五月廿一日至廿四日在北京舉行的「第一屆東亞、太平洋、美國超導超能對撞機實驗與物理研討會」，然後於六月五日至九日再出席於天津召開的「第廿一屆理論物理中微分幾何方法研討會」。由於研究超導超能對撞機計畫，所以除吳大猷外，中研院物理研究所的李世昌博士和中央大學教授林宗泰等數位科學家同行。

### 行前已獲層峯支持

吳大猷這次大陸行，他本人一再強調純粹是開會，不涉及其他。而他以私人身分前往，不是以中央研究院院長前往，不算官方接觸。他是在月前接到大陸邀他開會的邀請信，不知能否前往，乃以電話告知總統府祕書長蔣彥士，代轉向總統請示，由於中研院是總統府的直屬機關，所以必須有這道手續。得到的答覆是欣然支持。另外他又透過管道，詢問主管大陸事務的行政院長郝柏村，得到同樣的答覆，於是才決定放心前往。

近半世紀未回故土，吳大猷不否認有點近鄉情怯，但也非常珍惜這次重溫舊夢的機會。

在物理學領域內，吳大猷做了不少紮根和奠基的工作，他研究的範圍既深且廣，由於不喜歡針對一個問題窮究猛鑽，所以並未獲什麼顯赫的大獎，但由於他對物理學的認知和品味，使他能

的人已經不多，除周培源外，只有在管惟炎以前擔任安徽合肥科技大學校長的錢臨照和參加過大陸原子彈計畫的王淦昌、物理學家嚴濟慈、趙忠堯等少數幾個人。還有一部分滯留大陸的中研院院士，和他並不很熟，但近年來一直想來台開會，和這些人也難免見面。

### 科學領域的奠基者

由於年事已高，健康亦非頂好，廣州出生，天津長大，四十六年未回大陸的吳大猷，自稱這次回去什麼地方也不想去，連人人想朝拜的長城也不要去了。本來蘭州也有個科學會議，希望他參加，也決定不去了。他這樣做，固由於不好動的個性使然，另外他也深知外界難免作政治聯想，他是刻意迴避。

吳大猷強調，他去大陸會見一些學術界人士自然難免。不過以他的年紀，在大陸和他有交情

和當代一流物理學家狄克拉、烏楞拜赫等併駕齊驅，相知相契，在國際學術圈享有極佳的令譽。

由於他是物理學的前輩、前驅，中共建立政權後，多次極力拉攏，但因理念不同，他均未予理睬。却於一九七八年回台定居，為台灣的科學教育紮根而努力。

在回台定居以前，他曾多次來往於美台之間，為國民政府效力。一九五六年他去國十年後首次回台，帶回在海外研究所獲得的新知識、新觀念。但當時他說：「這次回台與政府無關，是應胡適之先生之邀，就中華文化教育基金會主辦的學術講座，並在台灣大學及新成立的清華大學科學研究所授課。」

任務完成，吳大猷返美，直到一九六七年春天，他才接受蔣中正總統的禮聘回台擔任國家科學指導委員會主委，大力倡導科學發展。這項工作初期是兼任性質，每年冬季回台一個月，夏季四個月，直到一九七三年他才辭掉這個兼職。因為當時政府行政部門精簡，科技政策劃歸行政院負責，不過他在任期內，曾以科導會的名義，舉辦多次學術研討會，奠定台灣高科技發展的基礎。

## 回國定居獻身科教

一九六七年他年滿六十歲，自外國研究機構

退休，一九七八年回台定居，全力協助政府發展科學。一九八三年他獲選為中央研究院院長，當時他已七十七歲，曾多次懇辭，未獲邀允，只好就職。但上任以後，全力以赴，掃除積弊，開拓新境界，使中研院耳目一新。以年近八十的年紀

，尚有此幹勁，令人刮目相看。

一九八六年他八十大壽，他的學生楊振寧、李政道等為他祝壽。所謂祝壽也不過是師生聚聚，沒有官場上的矯柔造作，完全是師生至情，而他對祝壽也不認為是什麼大事，只是打心底喜歡這些學生，樂意跟他們見面而已。

吳大猷是至情至性之人，最討厭表面功夫，講官話、講排場，如果有人對他來這一套，必遭到當面指摘。

有一次選舉新院士，有位記者問吳大猷：「院長，能否談談你對新院士的期許？」

吳大猷不假思索的回答說：「真是調調！空話，不要怪我又要罵人了，又不是選縣長，還要當選感言？保證修馬路啦！什麼的，做學問不是這樣做的。」

這就是他「不講情面」的個性。他常說：他最看不起阿諛逢迎，睜眼說瞎話的人。民國七十二年他出任中研院院長時，有人稱呼他院長，他隨即不留情面的脫口而出：「我最恨叫什麼長，管他什麼長，官長，聽來肉麻嘛！尊敬我，叫我吳先生就好了。」所以後來許多人都叫他吳先生。不過，由於他的院長職務已幹了十年以上，有越來越多的人尊稱他為「院長」，對院長一辭他已不像當初當年那麼在意了。

## 率領學生赴美深造

吳大猷是第一屆院士，早在大陸時代，即有人要他當院長，被他以研究學問為由辭掉。在以後的廿年，他曾三度被當作院長的候選人，均被否決。他以不擅長行政工作為由推掉。最後因人在國內，找不到其他理由堅拒，只好答應蔣總統擔任院

長，而他既已答應，即全力以赴，對中研院作了許多革新。

一九〇七年，吳大猷在廣東省番禺縣出生，很小的時候即到了天津，在天津成長求學。他自認走上治學這條路，受家庭的影響很大，他的家庭本來是務農的，非常貧窮，到了他的祖父發奮讀書，中了清朝的進士，作了翰林院編修。從此他的伯父、父親、姑母都開始讀書，入民國後都是讀書人，他兄弟四人也很自然走上讀書之路。

吳大猷十四歲離家，入南開中學就讀，後來升入南開大學，初習礦冶，改習物理，畢業後在南開大學講授近代物理和力學課程。後來得到獎助學金到美國密歇根大學深造，以兩年的時間獲得博士學位，以後即在理論物理方面繼續研究，並從事教學，卓著成績，桃李滿門。一九九一年五月他又回到母校，獲授榮譽博士學位，由於他有著名的高足，諾貝爾獎金得主楊振寧、李政道、李遠哲等人，所以又被尊為「物理學大師」。

其實他的出國留學，是因抗戰勝利後，當時的軍政部長陳誠、次長俞大維鑒於原子彈的威力，亟思建立國防科技，乃由政府選拔率領五名優秀學生李政道、王瑞等人赴美留學，由於國內情勢大變，政府遷台。他乃留在國外繼續從事高

深的研究。

民國四十五年左右，胡適、梅貽琦兩先生曾多次邀他返台到台大、清華任教，但他發現當時兩校的人才薄弱，建議不管財力如何困難，都要擬訂發展學術、培養人才的長期計劃，後來的國家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就是這樣開始成立的。由於這是他的構想，所以後來的科導會主委，他就義不容辭了。

吳大猷於民國六十二年辭掉科導會的工作，以後即不再過問科學發展的事，不過科導會是個空殼子，隸屬於國家安全會議，以前老蔣總統重視科導會，常找他談話，到了晚年生病，已沒有精神找他。到了蔣經國總統時代，一切問題都在行政院解決，他已插不上嘴，民進黨說國家安全會議是太上內閣，其實是瞎說，蔣經國總統根本不重視他，到了李總統這個機構幾乎亦無作用。

耿直的吳大猷雖是物理學大師，但他的興趣是多方面的，他的書法不錯，散文尤其清新，遇到看不慣的問題，經常形諸文字，率性直陳，很能引起共鳴，至於他的墨寶，只有親近的好友和學生才能得到。

獨立自主，是吳大猷生活情態，也是他生命的本質，長年的學術生活，使他不求於人，恬淡自適，生活簡樸，一碗麵、十幾粒水餃，或兩片土司塗掉果醬，即可打發一頓。

## 伉儷情深世間少有

他和夫人阮冠世的患難真情，世間少有，而今孤身在台，唯一的獨子也不要其承歡膝下，在

老一輩中國人中亦屬罕見。

吳大猷最喜歡的運動是網球，曾經深迷此道，但近年來年齡大了，已很少摸球拍。前兩年，因胆固醇過高，住了一陣子醫院，醫生勸告他不要他再打網球，只好不打了。其實這項嗜好早在他中學時代就迷上了。最初是在舊貨攤上買的一對二手球拍，從此愛上打網球，從南開一直打到美國，抗戰期間又打回成都，再打到美國、加拿大、台灣。

除了網球外，他在睡前最喜歡看三國演義，以前看的是大字石印本，現在看的是三民書局出版的校訂本。並非很有計畫的看，而是興之所至，隨手翻閱。現在手頭上的一本，他密密麻麻的加了許多眉批，表示他對某人或某事的看法。

## 盼找人寫中國近代史

另外他還有一個心願，就是找一個非常客觀的史學家，寫一本中國近代史，他認為目前在大陸五十歲左右的人，在共黨的教條下成長，對歷史的認識一面倒。而國民政府對中共的描述也失之片面，實在很需要一本公正、客觀的中國近代史，讓兩岸中國人看，了解實況。可惜迄今他還沒有找到這樣的人，這個人不但要有史才、史識，還要有魄力和才情，更要有分析和綜合能力：呈現歷史的真面目，既要見樹，也要見林。他這個心願不知何時才能達成。

吳大猷讀書甚勤，孜孜不倦，他最專精的領域是原子、分子、原子核、天文物理，共寫了五本英文書和八本中文書，其中「多原子、分子結

構及振動光譜」、「量子力學散射論」，馳譽物  
理界，迄今仍是經典之作。

## 青髮如絲濃情似酒

他和他的妻子阮冠世的愛情，世所罕見，他們在戀愛時，阮冠世既體弱多病，心肺情況不佳，他不顧親友的警告，決心照顧她一輩子。抗戰期間，顛沛流離，她的健康更差，在昆明一場大病，幾乎奪去她的生命，但在他細心的照料下，卒戰勝病魔，恢復體力。抗戰勝利後，隨他到美國留學，情況一直不佳。直到一九四九年，吳大猷接受加拿大國家科學院的聘書，前往渥太華，由於當地環境甚佳，她心情開朗，健康才逐漸好转。一九五〇年，他堂弟把兩歲的小兒子葆之送給他們撫養，他的妻子冠世生活有了重心，健康大有進步。她原本有心進大學繼續攻讀博士學位，爲了兒子放棄，全心照顧葆之。一九六三年，葆之以十四歲的年紀進入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攻讀數學及音樂。而他却奉召回國，冠世則留在美國陪兒子，因爲保之是個學業好、性情好的孩子，使她生活十分快樂，而在國內的吳大猷也非常放心。一九七〇年，他的妻子冠世竟以六十歲的年紀，以超人的毅力，獲得生物學博士學位，使他肅然起敬。然而在一九七九年死神終於帶走了她，使他失去了共患難五十二年的伴侶。從此孑然一身，彳亍在台北近郊，但打開記憶之窗，青髮如絲，濃情猶在，半生的點點滴滴，仍會湧湧心頭，讓他覺得愛情還是那麼溫潤、和煦。